



中国书籍文库
China Books Library

汇集优秀原创学术论著
推动科研成果转化交流

中国社会组织发展研究

On the Development of Our Social Organizations

李永忠 著

中国书籍出版社



中国书籍文库
China Books Library

汇集优秀原创学术论著
推动科研成果转化交流

中国社会组织发展研究

On the Development of Our Social Organizations

李永忠 著

中国书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社会组织发展研究/李永忠著. —北京:中国书籍出版社,
2012.7

ISBN 978-7-5068-2918-2

I. ①中… II. ①李… III. ①社会团体—发展—研究—
中国 IV. ①C2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52726 号

责任编辑/周小雅 闫玉峰

责任印制/孙马飞 张智勇

封面设计/中联学林

出版发行/中国书籍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路 97 号(邮编:100073)

电 话:(010)52257143(总编室) (010)52257153(发行部)

电子邮箱:chinabp@vip.sina.com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三河市华东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 张/15

字 数/270 千字

版 次/2012 年 9 月第 1 版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068-2918-2

定 价/4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内容简介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呈现经济增长与社会矛盾并进的局面。我们只有重视社会建设，发展社会组织，构建国家、市场和社会三者之间的均衡结构与良性互动关系，才能有效解决当下中国的社会矛盾。

中共十六大以后，党和政府大力推进社会建设，重视社会组织在社会建设中的作用，为社会组织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社会基础。当下中国社会建设的理论困境就在于，如何才能既坚持政府对社会的主导作用，又能够给社会组织以自主发展的空间。学者们根据中国经济改革、社会改革和政治改革的发展态势，提出中国社会组织发展的可行模式是政府与社会组织之间的“良性互动”。这种模式既破解了当下社会组织发展的理论困境，也是对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进行辩证理解和运用的结果。

我们只有根据社会组织和政治国家的运行特点，构建双方的耦合机制、运行机制、保障机制、评估机制，才能形成双方“良性互动”的关系，并在此基础上构建发展社会组织的双向互动路径：一是从自上而下的视角入手，强化政府的社会职能，强化企业的社会责任，培育“良性互动”的主导力量；二是从自下而上的视角入手，矫正社会组织的异化现象，培育公民的自主意识，夯实“良性互动”的社会基础。只有沿着上述路径，中国的社会组织才能获得健康发展，才能推进中国的社会现代化。

前 言

改革开放推动了中国经济力量持续增长，但也带来了一些社会问题，即凸显出当下中国片面注重经济建设，忽视社会建设带来了一些现实矛盾。我们只有重视社会建设，以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作为我国社会组织发展的理论基础，发展社会组织，构建国家、市场和社会三者之间的均衡结构与良性互动关系，才能破解当下中国的社会矛盾，实现国家与社会的长治久安。

马克思的市民社会理论是在批判地继承西方古典市民社会思想和黑格尔的现代市民社会理论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的。马克思运用其天才的思辨智慧和深切的现实关怀，对市民社会理论进行了深入的探索，形成了以“社会至上”为价值取向的现代市民社会理论。针对资本主义市民社会，马克思通过哲学维度的批判，得出了“市民社会决定政治国家”的论断；通过经济维度的诠释，得出了“市民社会是异化的社会”的论断；通过历史维度的升华，得出了“市民社会是整个人类历史的现实基础”的科学结论。在马克思之后，西方马克思主义者从文化交往领域对马克思的市民社会理论进行了丰富和发展。我们今天对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的研究，就是要借鉴西方马克思主义所开创的“三分法”研究架构，超越将马克思市民社会范畴界定为经济交往关系的传统认识，探寻马克思市民社会范畴在社会建设中的意义，找到它与当下中国国情的契合点，使之在当下中国社会建设中仍然能够发挥指导作用。

商品经济的发展是社会组织产生的内在前提。传统中国是建立在自然经济基础上的封建宗法社会结构，缺乏推动社会组织产生的内在机理。鸦片战争后，城市商品经济的发展与社会生活的变迁、由士绅阶层分化而来的工商阶层的产生与发展，以及各类社会团体的建立，为近代中国社会组织产生准备了条件。近代中国的社会性质决定了近代中国的社会组织是国家与社会

共同影响的“第三领域”(黄宗智),由绅士分化而来的工商阶层是近代中国社会组织的主导力量,中西学二分意识形态是近代中国社会组织的合法性基础。这样的社会组织仍然在政治参与、公益事业、社会自治等方面发挥了一定的积极作用。但是,仅仅从政治制度与社会文化角度并不能深入地认识近代中国的社会组织。我们只有运用马克思的阶级分析方法和市民社会理论,才能清楚地解读近代中国社会组织的阶级本质。近代中国的社会组织仍然是资本主义的经济交往关系,它不可能成长为社会生活的自治力量。

改革开放后,在计划经济向商品经济的渐进转型过程中,伴随着人们利益观念和公民意识的觉醒,在国内制度变迁和国际非政府组织的影响下,大量的社会组织应运而生。这些社会组织活跃在工商、教育、卫生、科技、环保等领域,发挥着行业管理、社会自治等作用。但是,由于传统体制问题,社会组织在管理和服务中存在许多运行方面的困境,使其应有的功能不能完全发挥出来。中共十六大后,党对社会建设的重要性有了清楚的认识,政府大力推进社会建设,重视社会组织在社会建设中的作用,为我国社会组织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社会基础。囿于传统的国家主义理论范式,我们当下的社会建设仍然沿袭政府主导的模式,通过自上而下的力量去寻求社会变革。因而中国社会建设的理论困境就在于,如何才能既坚持当下政府对社会的主导作用,又能够给社会以自主发展的空间。学者们根据中国经济改革、社会改革和政治改革的发展态势,提出建设中国社会组织发展的可行模式是政府与社会组织之间的“良性互动”。

党和政府推进的社会建设为中国社会组织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但这种自上而下的推进模式与马克思的自下而上的“市民社会决定政治国家”的社会理想并不一致。因此,只有将马克思市民社会的“决定”模式进行辩证发展,推动社会组织与政治国家的“良性互动”,才能破解当下中国社会组织发展的理论困境,从而解决在政府强大、市场强势和社会弱小的背景下如何发展壮大社会组织的现实问题。马克思的“市民社会决定政治国家”理念是中国社会组织发展的价值取向,中国社会组织与政治国家的“良性互动”是实现马克思社会理想的现实策略,是适合中国现实的可行的社会组织发展模式。从“决定”模式到“良性互动”模式的转变,是对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进行辩证理解和运用的结果,是推进中国社会建设的现实策略。如何实现社会组织与政治国家之间的“良性互动”,既是学术界的研究难点,也是中国社

会建设的症结。我们只有根据社会组织 and 政治国家的运行特点，构建双方的耦合机制、运行机制、保障机制和评估机制，才能形成双方“良性互动”的关系，从而推进中国的社会建设。

根据社会组织与政治国家的“良性互动”模式，中国社会组织发展需要从两个方面着手，抓好四条路径。一是从自上而下的视角入手，强化政府的社会职能，强化企业的社会责任，培育“良性互动”的主导力量；二是从自下而上的视角入手，矫正社会组织的异化现象，培育公民的自主意识，夯实“良性互动”的社会基础。只有沿着上述两方面四条互动路径，中国的社会组织才能获得健康发展，才能推进中国的社会现代化。

会建设的症结。我们只有根据社会组织 and 政治国家的运行特点，构建双方的耦合机制、运行机制、保障机制和评估机制，才能形成双方“良性互动”的关系，从而推进中国的社会建设。

根据社会组织与政治国家的“良性互动”模式，中国社会组织发展需要从两个方面着手，抓好四条路径。一是从自上而下的视角入手，强化政府的社会职能，强化企业的社会责任，培育“良性互动”的主导力量；二是从自下而上的视角入手，矫正社会组织的异化现象，培育公民的自主意识，夯实“良性互动”的社会基础。只有沿着上述两方面四条互动路径，中国的社会组织才能获得健康发展，才能推进中国的社会现代化。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选题源起	/ 1
第二节 基本概念	/ 4
第三节 国内外研究现状	/ 11
第二章 中国社会组织发展的理论基础	26
第一节 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的来源	/ 26
第二节 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的三维解读	/ 37
第三节 西方马克思主义对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的发展	/ 45
第四节 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的当代意蕴	/ 55
第三章 中国社会组织发展的历史资源	59
第一节 传统中国的封建宗法社会结构	/ 59
第二节 近代中国社会的产生	/ 60
第三节 近代中国社会的特征与作用	/ 63
第四节 近代中国社会的马克思主义解读	/ 69
第四章 中国社会组织发展的现实状况	73
第一节 语式转换:从马克思市民社会到中国社会组织	/ 73
第二节 改革开放后中国社会的兴起	/ 78

第三节 中共十六大后的社会建设	/ 88
第五章 中国社会组织发展的模式选择	96
第一节 中国社会组织“良性互动”发展模式的条件	/ 97
第二节 中国社会组织“良性互动”发展模式的辩证解读	/ 104
第三节 中国社会组织“良性互动”发展模式的实现机制	/ 119
第六章 中国社会组织发展的互动路径	132
第一节 强化政府社会职能	/ 132
第二节 强化企业社会责任	/ 138
第三节 矫正社会组织的异化现象	/ 146
第四节 培育公民自主意识	/ 155
附 录	165
附录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	/ 165
附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	/ 170
附录 3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 174
附录 4 基金会管理条例	/ 182
附录 5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 191
附录 6 外国商会管理暂行规定	/ 197
附录 7 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管理工作的通知	/ 200
附录 8 关于党政机关领导干部不兼任社团领导职务的通知	/ 201
附录 9 关于加强社会团体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	/ 202
附录 10 全球公民参与联盟指数(CIVICUS - CSI)指标体系	/ 206
附录 11 约翰·霍普金斯全球社会指数(GCSI)的维度和指标	/ 209
附录 12 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	/ 210
附录 13 财政部关于加强企业对外捐赠财务管理的通知	/ 217
参考文献	221
后 记	227

第一章

绪论

中国面向现代化的社会转型是对整个社会体制与观念的全方位洗礼，伴随社会体制摆脱陈规并进行重构，学术界开始引入西方社会组织理论对当下中国社会转型进行研究。2011年2月19日，胡锦涛在中央党校“省部级领导干部社会管理及其创新专题研讨班”的开班仪式上强调，要“提高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社会管理格局”；“引导各类社会组织加强自身建设、增强服务社会能力，支持人民团体参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发挥人民群众参与社会管理的基础作用”。^①这表明，党中央已经认识到了发展社会组织对于当下中国社会转型的重要意义。在将来的社会建设中，社会组织将是一支重要的建设力量，人民群众可以通过参与各种社会组织投入到社会建设之中。因此，通过对近年来国内学术研究成果的梳理，我们可以找到中国社会组织发展的理论基础与建设思路，以此推进我国社会现代化的进程。

第一节 选题源起

一、选题背景

鸦片战争后，中国被迫开始了面向现代化的艰难转型。从鸦片战争到

^① 胡锦涛：《扎扎实实提高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管理体系》，<http://politics.people.com.cn/GB/1024/13959222.html>，2011年2月20日。

1949 年期间，西方文明的冲击使传统的封建秩序开始瓦解，但整个国家却在内外反动势力的挤压下陷入了长期的政治与社会失序。这种畸形的政治结构没有给予社会自主发展的空间，政治与社会都无法实现面向现代化的转型。

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按照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重新调整了国家与社会的关系，成功地使中国社会摆脱了失序困境。但是，在前苏联斯大林模式影响下，中国在 1949 年后逐渐形成了中央高度集权的计划管理体制，形成了政治、经济和社会组织三者合一的“总体性”国家，形成了“大政府，小社会”的局面。但是，政府的无限强大并没有带来社会的长治久安，“文化大革命”中，中国再次深陷于秩序与动力的矛盾与冲突之中。这个时期中国社会发展的症结在于：在现代文明已经深刻浸染中国社会的情况下，国家不能及时对自身机体进行调适，忽视社会建设而导致社会领域成为整个国家现代化过程中的“短板”。邓正来指出，“中国现代化两难症结真正的和根本的要害，在于国家与社会之间没有形成适宜于现代化发展的良性结构，确切地说，在于社会一直没有形成独立的、自治的结构性领域。”^① 正因为如此，建构一个良好的政府与社会关系，培育健康的社会组织，将是改革开放后我国社会改革的主要任务，也是我国成功实现社会转型的重要条件。

从 1978 年开始，我国在有序的政治环境下正式启动了面向现代化的转型。从过去 30 年来的转型历程与执政党的执政思路来看，我国的社会转型正从经济改革推向社会改革。

从 1978 年十一届三中全会到 2002 年中共十六大召开，这一期间是以经济改革为主，社会改革和政治改革为辅。经济改革的成功为中国社会孕育了巨大的变革能量，也使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成为政府必然解决的现实问题。进入 21 世纪以来，各种层出不穷的社会问题昭示着政府改革方向的转变。

自从 2002 年中共十六大以来，我国的改革重点已经超越了经济改革范畴，重点已经转移到了社会改革上。在“科学发展观”、“以人为本”和“和

^① 邓正来、景跃进：《建构中国的市民社会》，载《中国社会科学季刊（香港）》，1992 年第 1 期。

谐社会”等理念指导下,开始了各方面的社会改革,包括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环保和教育等。社会改革一方面要消化和解决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种种问题,另一方面又要推进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最终实现经济富强、政治民主、精神文明、生态文明、社会和谐。^①

由于改革开放后经济力量迅速成长,并与政治权力一道主宰了我国国家生活中的话语权,再加上传统体制和理念的影响,我国的社会领域显得异常弱小,政治、经济和社会三者之间不能形成均衡结构。有学者认为,充分发育的社会组织是当下政府、市场与社会三者结构优化的标志。^②因此,中国社会改革成功与否,乃至于中国社会转型成功与否,关键在于我国社会组织的发育程度。这也是当下兴起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研究热潮的主要原因。

二、研究目的

1. 立足于马克思市民社会的理论视角,深入挖掘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的当代意蕴,为中国当下的社会组织发展提供理论基础。

2. 从社会转型时期党和政府所推进的社会建设进程和思路,深入分析发展社会组织对中国社会转型的理论意义,探讨发展社会组织对解决社会转型时期各种社会矛盾的现实意义。

3. 超越当下学界主要从社会组织角度研究中国社会建设的单一视角,以整个社会转型为宏观视野,从政府职能转型、增强企业社会责任、社会组织发展、强化公民意识等方面勾勒中国社会建设的路径。

三、研究意义

本研究课题紧密结合党和政府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战略号召,探讨在政府和市场之外,如何培养一支能够灵活、高效地参与社会服务和社会管理的社会力量。这就是在转型时期如何发展社会组织,壮大社会力量,以形成政府、市场、社会三者均衡发展的和谐社会结构。基于此,开展本课题的

① 郑永年:《中国制度创新的核心当为政治改革》, http://www.zaobao.com/special/forum/pages4/forum_zp061219b.html, 2006年12月19日。

② 郁建兴、周俊:《全球化进程中的国家与社会的关系》,载《社会观察》,2003年第1期。

研究，其意义在于：

1. 在中国现有国情和社会转型背景下，构建社会主义社会组织发展理论，探讨中国社会组织发展的背景、模式、路径，为中国社会建设奠定理论基础；
2. 通过探讨政府面向经济发展和社会建设如何进行职能转变、企业社会责任现状及其强化路径、社会组织的现状与发展、公民教育等，从社会空间的壮大到社会自我组织能力的提高，探讨中国社会组织发展中的现实问题，为党和政府在当下社会建设中提供决策参考。

第二节 基本概念

西方学者研究国家与社会关系的政治哲学是市民社会（公民社会）理论。“国家”与“社会”是学术研究中常用却又意义模糊的两个概念，尤其是“社会”一词，阿瑟·布里坦说，“社会是那类似乎意味着一切但又什么都不是的概念之一。”^①在市民社会（公民社会）理论发展的过程中，“国家”与“社会”两者经历了由混用到逐步分离的过程。尤其是“市场”一词出现后，“国家”与“社会”之间的界限更加需要明确。所以，本书从公共生活领域的角度对以上概念进行界定。

人类社会产生后，人就不再是离群索居的个体生物，而是身处各种生产关系中的社会存在。马克思说：“人的本质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②这意味着，人类社会产生以后，人就作为社会关系的承载物，进入了公共生活领域。人既是公共生活领域的主体，也是公共生活领域的一部分。因此，马克思认为，人类的存在就是他们的现实生活过程。生产的发展推动了公共生活的复杂化，人们从生产实践中逐渐对复杂的公共生活进行抽象和分化，形成了相互联系而又彼此差异的三个公共生活领域：国家、市场和社会。国家是政治生活领域，市场是经济生活领域，社会是文化交往生活领域。从公共生活的内容来看，国家、市场、社会这三者又可以相应地称为政治、经济、文化。这三者构成了人类公共生

^① [英] 亚当·库珀、杰西卡·库珀：《社会科学百科全书》，何明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89年版，第732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6页。

活的总体结构，也就是马克思所谓的“社会结构”。人类公共生活的三大领域必然会以相应的组织形式来规范和维持它的正常运行，这就是政府、企业和社会组织。

一、国家与政府

国家与政府是政治学中的常用术语，在理论研究中常常混用，本书认为两者各有不同。就社会建设的政策指向与研究范畴而言，国家是指抽象的公共政治生活领域，政府则指具体的公共政治生活组织形式。

英文中的“国家”有不同的词汇：Country、State、Nation，每一个词都有所侧重。从公共政治生活领域的角度来理解“国家”，主要有以下三种观点。第一种观点，国家是为民造福的社会共同体。柏拉图认为，人在公共生活中的需要具有多面性，但人的才能具有单一性，必须成立管理机构来协调人们之间的分工合作，才能满足人的多种需要。这种管理机构就是国家。有了国家，就能“使所有的琴弦都和谐一致”，“合奏一支交响曲”。^① 亚里士多德认为，随着人类家庭的发展，家庭相互结合形成村坊，村坊相互结合形成城邦，国家就是家庭和村坊相互结合而形成的共同体。“由此结合，全城邦可以得到自足而至善的生活。”^② 第二种观点，国家是正义和理性的契约共同体。这是17、18世纪的资产阶级思想家洛克、霍布斯、卢梭等的国家观。他们以社会契约论为基础，认为原始人依照合乎正义和理性的自然法则，为了保护自己的生命、自由和财产，通过协商，订立契约，形成共同体，这就是国家。^③ 第三种观点，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马克思从阶级斗争角度阐述了国家的产生过程，他将私有制下的公共政治生活界定为阶级斗争，认为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机器，是使一切被支配阶级受一个阶级控制的机器。作为人类公共政治生活的特定领域，“国家是指在一定的领土范围内，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通过垄断对潜在暴力的使用权而对全体居民进行政治统治并管理社会事务，以维护有利于该阶级

① 徐大同：《西方政治思想史》，天津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3页。

② [古希腊] 亚里士多德：《政治学》，商务印书馆1965年版，第140页。

③ 李爱华：《现代政治学》，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55页。

经济利益的秩序以及由此形成的一系列规则、机构、制度的总称。”^①

上述三种观点从不同的角度说明了国家的产生，国家或者是为了协调人们之间的分工合作而成立的管理机构，或者是人类为了追求正义和理性而订立契约形成的共同体，或者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机器。不管是对人们的分工协作进行管理，还是保护人类的生命、自由和财产等天赋权利，还是进行阶级统治，这些都是人们所从事的公共政治生活，因而国家就是人类公共政治生活的特定领域。

国家虽然是公共政治生活领域，但就如何开展政治生活来说，国家是无形的、抽象的，国家不可能成为具体的公共政治生活的组织者。因而，人们的公共政治生活需要借助于一定的组织形式，使人们能够在国家这个共同体内有序地开展政治活动，这个组织形式就是政府。《美国百科全书》认为，“政府就是一个国家或社会的代理机构。”^② 因此，政府是国家主权的具体化，对公共政治生活负有管理责任，其耗费的公共资源由税收承担。政府有广义和狭义两种理解。狭义的政府仅指中央和地方的全部行政机构，广义的政府包括全部行政、立法和司法机关，有时也把执政党包含于其中。从人们公共政治生活的丰富多样性来说，本书是从广义角度来理解政府。

二、市场与企业

从社会建设的研究视域及其区分而言，市场是人类公共经济生活的领域，企业则是人类公共经济生活的组织形式。

人类社会要存在和发展，必须从事物质生产实践，进行“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社会财富的经济活动，并形成一定的经济关系，从而构成人类的公共经济生活领域——“市场”。市场既包括商品交换的场所和领域，也包括商品生产者和商品消费者之间的各种经济关系。市场是社会分工和商品经济发展的必然产物。本书认为，作为人类公共经济生活领域的市场，它是一个抽象的概念，泛指人类所从事的一切经济活动和人们之间的一切经济交往关系，因此市场领域也叫做经济领域。在自然经济状态下，人类主要以个体

^① 曾峻：《公共秩序的制度安排——国家与社会关系的框架及其运用》，学林出版社2005年版，第39页。

^② 金太军：《政府职能梳理与重构》，广东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页。

的形式参与公共经济生活，个体身上所承载的经济关系较为简单和直接，对经济发展的影响和对其他社会成员的影响都较小。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生产关系的进一步复杂化，人类的个体经济生活开始走向组织化和规模化，以应对日益复杂的经济关系和满足人类社会发展的经济需要，这种规模化的组织形式就是“企业”。企业是以营利为目的而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向社会提供商品或服务的经济组织，是市场经济活动的主要参加者，是社会生产和流通的直接承担者，是推动社会经济技术进步的主要力量。总之，企业对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与进步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三、社会与社会组织

人类从事公共政治生活是为了维持整个人类共同体的合理秩序，人类从事公共经济生活是在彼此的经济交往中既满足个人生存与发展的需要，又推进整个共同体的繁荣与进步。在政治和经济活动之外，人们会因为风俗习惯、兴趣爱好等方面的共同之处而展开文化交往活动，这个文化交往生活领域就是“社会”（在与政治和经济相对而言时，社会领域有时也被称作文化领域）。人类并不总是以个体的方式参与文化交往活动，个体会因为风俗习惯、兴趣爱好等方面的共同之处而采取自愿原则结成不同的协会、团体，从而把分散的个体组织起来，以组织的形式参与文化交往活动。这些协会、团体就是“社会组织”。社会组织按照共同的规章制度、价值观念调节内部成员关系，对外处理与政府、企业以及其他社会组织之间的关系。

在学术研究中，基于不同的参照对象，学者们常用非政府组织（NGO）、非营利组织（NPO）、民间组织、第三部门等来指称社会组织。与政府相比较，社会组织不依靠财政供养，不享有公共权力，因而可以称作“非政府组织”；由于社会组织并不代表官方意志，也不履行官方职责，只是公民的自治组织，因而又可以叫做“民间组织”；与企业相比较，社会组织不以营利为目的，而是通过募捐来开展活动并增进社会整体利益，因而可以称作“非营利组织”；从整个社会组织结构来看，除了政府与企业之外，社会组织是维系人们社会生活的第三类组织，所以又称做“第三部门”。在过去的学术研究中，学术界完全是根据个人偏好选择和使用对社会组织的称谓。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报告中首次提出了“社会组织”概念，党的十七大报告又对此概念进行